谨防“养生套路”坑老害老

◎快言快语

以养生为名的养老骗局屡屡上演。近日,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公开宣判的一起集资诈骗案中,百余名老人陷“养生套路”被骗192万余元。

我国60岁及以上人口已达2.64亿人,占总人口的18.7%。养老问题越来越受到全社会的普遍关注,但同时,一些利欲熏心的不法分子也看到了其中的巨大“商机”。

不法分子打着养生、理财等幌子,假借养老之名实施诈骗、骗取公私财物。老年人深受其害,也令群众深恶痛绝。生活中,常见的涉老骗局包括提供“养老服务”、投资“养老项目”、销售“养老产品”、宣称“以房养老”、代办“养老保险”、开展“养老帮扶”等。其中,“养生套路”是专为注重身体健康的老年人所设计的陷阱,有的开办“养生公司”,以发小礼物、开养生课、返现金红包等手段骗取老年人信任,进而虚构所谓的“高回报理财产品”等,引老年人入套……

养老诈骗之所以多发频发,并屡屡得逞,背后有深刻的社会根源。分析起来,原因无外乎以下几点:其一,应对养老所需的社会服务供给不足、质量不高,不能满足老年人理财、养生等多元养老需求。其二,老年人“缺爱”“少爱”,子女陪伴沟通少,特别是独居老人更需要社会关心。其三,与老龄化相适应的社会支持体系不健全,为老人提供医疗、照护、心理等方面的正规服务更是缺乏。

诈骗案件频发,严重侵害了老年人的合法权益。今年4月份,全国启动为期半年的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瞄准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涉诈乱象问题,完善相关法律政策,努力为规范行业发展、铲除涉养老诈骗土壤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在目前养老服务保障机制不健全的情况下,社会还应给予老年人更多关爱,增强老年人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

(据《经济日报》)

◎网友发言

艺术设计有边界 童装不能失去童真

一年内,江南布衣童装品牌第二次陷入插画争议。近日,有网友称江南布衣童装再现“不当设计”,衣服上出现了鬼脸和疑似罂粟图案。5月31日,江南布衣于电商平台下架了多款争议童装。

杭州市市场监管局的通报显示,5月31日,市区两级市场监管部门对江南布衣服饰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童装图案进行现场检查,现已责令该公司对相关问题童装509件做下架处理,下一步将会同有关部门进一步调查并依法严肃处理。

没有比六一节时引发“不适合孩子”的争议更糟糕的事了。去年,江南布衣童装也经历了一次被指图案令人不适的风波,源头是两位宝妈率先在网上发声,并引发大量关注。

客服人员称,对于图案上的西方的艺术绘画,消费者感受不一样。如这位客服所言,当我们在讨论艺术话题时,确实存在讨论的空间。有些画面也确实对成年人构不成什么太大的困扰。可这是童装,是给孩子穿的,就需要考虑童装的特殊定位和这个群体的特殊需求。童装应该多向社会传递积极阳光的一面,不能失去童真,别总想着从怪诞中寻找设计灵感。

艺术始终是有边界的,这种边界看似很难界定,但其实很清晰,那就是不能违法,不得违背公序良俗。而当艺术与大众消费品结合时,这种边界就更明显了。因为你的服装是面向社会公开销售的,面对的是公开的市场,家长审视的目光,不是关起门来办艺术鉴赏会,就必须遵从大众消费品的市场规则和伦理准则。(据《钱江晚报》)

分类广告

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微信办理 送报上门 (周一至周五出刊)

郑重声明:本版各类信息,如遇要求交付押金或预付款时,务必小心,谨防受骗!否则后果自负。

广告刊登电话 15548876987 13354876987 0471-6635651

地址:呼市新华大街61号西护城河巷(原内蒙古日报社西巷)南口北方新报广告接待中心

鄂尔多斯刊登热线:15547716710(微信同号)
巴彦淖尔刊登热线:18648422888(微信同号)
包头市刊登热线:18648483199(微信同号)
地址:东胜区铁西市民中心B座7009
地址:北环路景辰花园北区北门
地址:昆区市民大厅正对面店内(绿色招牌)

北方新报 官方微信

遗失公告·减资注销·招标环评·出售转

乘车路线:地铁1号线到人民会堂站下车(东北角)或3、4、19、59、56公交

通 知

内蒙古银都置业有限公司定于2022年6月21日上午9点在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A座6层东侧内蒙古银都置业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变更营业执照住所事宜,请各位股东准时到场,未到场股东视为主动弃权。

特此公告

内蒙古银都置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友辰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肉羊养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告

(一)建设项目概要:项目位于武川县得胜沟乡大顺城村境内,项目总占地面积396032m2(594亩),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母羊存栏规模为3.5万只左右,年出栏育肥羊5万只。建设内容包括羊舍、草料库、有机肥堆肥场等配套设施。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bBzFOsaMbxXhljIdHthKhA,提取码:vyao。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内蒙古友辰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查阅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即项目厂界外3km的范围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wuchuan.gov.cn/zfxxgknew_27916/bmxxgk/tgdw/hbj/zfxxgknew_27916/fdzdgknr/zdlyxx/sthjnew/jsjf1/202202/t20220228_1185511.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建设单位通讯地址:呼和浩特市武川县可镇河边村原安字学中学大楼305号,联系人:吕厚,电话:15547112288,电子邮箱:13789612288@139.com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起止时间:2022.5.31-2020.6.15

内蒙古友辰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白庙子镇燃煤散烧综合整治“煤改气”工程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情况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内蒙古自治区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操作规程(试行)》(内稳发【2016】1号)等文件要求,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2022年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白庙子镇燃煤散烧综合整治“煤改气”工程项目

二、建设单位: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杨帆,联系电话:15661130534

三、评估单位:单位名称:内蒙古安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单位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85号太伟方恒广场C座7层,联系电话:0471-4927485,邮箱:963546078@qq.com

四、项目建设概况:建设规模:本项目对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白庙子镇7个村(本滩村、东坝什村、碱房村、刘家营村、什不更村、白庙子村、新营子村)进行改造,拆除居民户内原散烧小煤炉,设置燃气壁挂炉进行采暖,根据《2022年土左旗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燃煤散烧“清零”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居民自住房按照100㎡以内的改造费用由政府100%出资;出租房、经营性商铺及蔬菜大棚100㎡内的改造费用由政府和居民各承担50%;100㎡以外的改造费用由居民自行承担。

五、征询事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您对本项目的实施有什么建议和意见。

六、公示说明:1、本次公众意见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与建设单位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联系。2、自公示之日起十五日内,建设单位或受委托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为公众提供相关资料查询、查阅服务。3、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建议或意见,可自公示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建设项目单位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书编制单位提出。

公示发布单位: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内蒙古安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示发布时间: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声 明

本人黄成5月31号在闵兴建材市场送件途中丢失一顺丰文件,内装销售清单.入库清单,收件人:王富木业,系从乌兰擦布市邮寄,单号SF14300831556277,如有捡到第一时间联系黄成18543870160

寻物启事

本人不慎于2022年4月27日遗失一把丰田车钥匙和一枚戒指,对于本人有非常重要的意义,还望拾获者能尽快与我联系,定给重谢,感激不尽。失主:訾博,电话18447071349。 2022年6月6日

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台阁牧镇2022年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煤改电”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情况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内蒙古自治区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操作规程(试行)》(内稳发【2016】1号)等文件要求,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台阁牧镇2022年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煤改电”项目

二、建设单位: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杨帆,联系电话:15661130534

三、评估单位:单位名称:内蒙古安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单位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85号太伟方恒广场C座7层,联系电话:0471-4927485,邮箱:963546078@qq.com

四、项目建设概况:本项目对台阁牧镇勾门村、瓜房子村、讨尔号大东营村、霍寨村、大瓦窑村、小瓦窑村、沙家营村、台阁牧村、栽生村、耿家营村、阳高村、牛生营村、讨尔号庙营村、小洪津村、西甲兰村实施煤改电,改造总户数3406户,改造总面积约34.06万平方米。拆除居民散烧小煤炉,设置空气源热泵采暖系统3406台(套)及低压配电改造建设。项目总投资为10077.66万元;项目建设期2022年6月至2022年10月

五、征询事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您对本项目的实施有什么建议和意见。

六、公示说明:1、本次公众意见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与建设单位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联系。2、自公示之日起十五日内,建设单位或受委托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为公众提供相关资料查询、查阅服务。3、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建议或意见,可自公示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建设项目单位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书编制单位提出。

公示发布单位: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内蒙古安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示发布时间: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

土左旗汇金、金浩、金海区域服务中心及白庙子镇瓦房院村2022年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煤改电”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情况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内蒙古自治区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操作规程(试行)》(内稳发【2016】1号)等文件要求,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土左旗汇金、金浩、金海区域服务中心及白庙子镇瓦房院村2022年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煤改电”项目

二、建设单位:单位名称: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杨帆,联系电话:15661130534

三、评估单位:单位名称:内蒙古安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单位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85号太伟方恒广场C座7层,联系电话:0471-4927485,邮箱:963546078@qq.com

四、项目建设概况:本项目针对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白庙子镇瓦房院村、汇金区域服务中心、金浩区域服务中心、金海区域服务中心实施煤改电,改造总户数916户,其中白庙子镇瓦房院村改造289户、汇金区域服务中心改造415户、金浩区域服务中心改造177户、金海区域服务中心改造35户,改造总面积约9.16万平方米,本项目总投资2847.01万元,项目建设期2022年6月至2022年10月

五、征询事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您对本项目的实施有什么建议和意见。

六、公示说明:1、本次公众意见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与建设单位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联系。2、自公示之日起十五日内,建设单位或受委托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为公众提供相关资料查询、查阅服务。3、公众对建设项目有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建议或意见,可自公示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建设项目单位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书编制单位提出。

公示发布单位: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内蒙古安谊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示发布时间: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内蒙古国荣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5MA0Q2JQD54)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990万元减少至3万元,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内蒙古永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5MA0Q2JQ5X6)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995万元减少至3万元,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注销公告

内蒙古新储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1500001000340)股东会于2022年6月2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声 明

本人王志成,身份证号码:220104196511140638,与王玉红(身份证号码:150204196811092460)、王玉君(身份证号码:150204197307292425)系兄妹关系,双方因生活理念不同,导致多重矛盾无法解决,即日起断绝兄妹关系,她二人一切行为与本人无关,特此声明。声明人:王志成

遗失声明

●任志刚(刘晨辉)不慎将拆迁房屋补偿安置协议书原件丢失,拆迁地址:海西汽修厂17栋2号,回迁地址:滨海阳光A区7栋3单元六层西户,面积92.8平米,特此声明原件作废

●内蒙古乐图测绘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不慎将开户许可证遗失,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巨海城第二支行,核准号J1910015342901,账号0602007909100044094,声明作废●内蒙古毛乌素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统一代码91150262679158904K)遗失财务专用章一枚,声明作废●内蒙古生态经济研究会遗失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统一信用代码51150000MJY592940Q,声明作废●诺敏金,性别:女,遗失出生医学证明,编号R150094662,声明作废●本人马利荣将内蒙古巨东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具的金川碧水蓝山小区23号楼1单元1904室的办房本费用收据原件丢失,收据编号0094033,金额16350元,现声明作废●乌兰察布市卓资县和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现变更为:乌兰察布市和丰商贸股份有限公司)遗失银行预留印鉴财务专用章一枚,编号1509000002781,声明作废●赵俊熙,性别:男,遗失出生医学证明,编号P150203523,声明作废●翔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150102MA13TKAU3J)遗失公章及安英杰法人章各一枚,声明作废●乔在小(身份证号150124196909030110)遗失位于清水河县城关镇永安街后花园巷房产证,面积:58.5平米,证号:9253,声明作废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公告

根据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伊泰化工公司)及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简称恒瑞新科公司)双方的股东决定,伊泰化工公司拟对其全资控股子公司恒瑞新科公司实施吸收合并。合并前伊泰化工公司注册资本为590000万元,恒瑞新科公司注册资本为11200万元,合并后伊泰化工公司注册资本为590000万元。本次合并完成后,伊泰化工公司继续存续,恒瑞新科公司依法予以注销,恒瑞新科公司的债权、债务由伊泰化工公司承继。

现请合并各公司的债权人自收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收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可凭有效债权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的请求。

如债权人未在上述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吸收合并将按照法定程序实施。特此公告

联系人:潘文 电话:18047799899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杭锦旗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恒瑞新科化工有限公司
2022年6月6日

●呼和浩特市通富土石方机械施工有限公司遗失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正本、副本,证号:内蒙古交运管许可呼字150101005682号,声明作废●新城区泽成冰煮羊饭馆护城河南街店(统一信用代码92150102MA0PB9XA64)营业执照副本;食品经营许可证(编号JY21501020043715)遗失,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蒙苗种植有限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150104585183 34XB)遗失财务专用章及宫兆轩法人名章各一枚,声明作废●赵铁彪丢失由呼和浩特市鹏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购万锦合泰住宅小区8号楼5单元29层西户的购房发票,发票号05505309,发票金额256132元,声明作废●郭秀清遗失巨海城1区7号楼1单元6楼东户(原楼房号)于2007年10月28日开出的原收据,编号0022188,金额为4000元整,声明作废●现有金城百合小区11号楼1单元1001号王金义,郝海霞于2018年6月21日交呼和浩特市乾元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产权费19573元(其中:契税9690元,维修基金9000元,交易费400元,印花税323元,工本费80元,他项费80元)收据原件遗失,现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鹏欣水游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遗失存款人查询密码,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呼和浩特车站支行,账号0602002009200035294,核准号J1910006583502,声明作废●内蒙古德勒瑞智安防科技有限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150103MA0NH8PL39)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及王娜法人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玉泉区御轸品汤包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编号JY21501044007597,声明作废●王凯遗失2006年9月28日签发身份证,证号150203195303193037,丢失日期5月27日,声明作废●师琪(父亲:师二勇,母亲:郭肖利)遗失出生医学证明,出生证编号K150129235,声明作废●李德荣不慎将巨海城一区1号楼2单元2楼东户(原楼房号)办理不动产权收据丢失,收据号0022816,声明作废●高红强(身份证号152624197909270011)不慎将与内蒙古峰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紫云瑞峰小区9号楼1单元202号购房合同(合同编号zy0042),排号金收据1张(编号0232936,金额2000元),购房定金收据1张(编号0182604,金额20000元整),首付款收据1张(编号0182512,金额68535元)遗失,声明作废●王志林不慎将内蒙古通达长途客运分公司开具的蒙AK1554驾驶员风险抵押金收据遗失,收据号3616770,金额5000元,声明作废●本人常月梅(女,身份证号150103195809240544,住址:呼和浩特市回民区贝尔路3号院2号楼1单元12号)不慎将合同号为:J-228-1,J-228-2,J-228-3号的叁份《呼和浩特市房屋拆迁回迁安置住房合同》遗失,该合同项下的回迁房分别坐落在东五里营小区2号楼1单元23层A西户,98.76平方米;东五里营小区2号楼1单元20层A2东户,91.22平方米;东五里营小区1号楼2单元23层E西户,89.96平方米,特此声明●本人任福强购买水岸华庭6号楼一单元502室收据不慎丢失,特此声明作废